

证券代码：920493

证券简称：并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和预留授  
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 3 号》”）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本次行权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监管指引第 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和预留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73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72,550 份，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相关行权事宜。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 日